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江西洛市矿业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江西洛市矿业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 投资金额：人民币 12,000 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事项尚需按照法定程序办理工商核准登记手续，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煤业”）为全面落实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发挥法人企业优势，开展煤矿托管、技术咨询服务、新能源开发利用等经营活动，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拟将其分公司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洛煤矿（含山西煤矿、流舍煤矿）（以下简称“新洛煤矿”）进行改制，设立江西洛市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设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

新洛煤矿下辖山西煤矿、流舍煤矿两对生产矿井。截至 2023 年年底，山西煤矿矿井保有储量 1,041.67 万吨，可采储量 471.45 万吨，核定生产能力 33 万吨/年；流舍煤矿矿井保有储量 1,597.83 万吨，可采储量 723.02 万吨，核定生产能力 30 万吨/年。

（二）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分别召开了安源煤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设立江西洛市矿业有限公司的议案》，该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该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江西洛市矿业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名称为准）。

（二）出资人：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三）出资方式：现金出资。

（四）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 万元。

（五）注册地址：江西省丰城市洛市镇。

（六）经营范围：煤炭开采及洗选，煤炭及制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等。

（七）经营模式：独立经营，自负盈亏。

（八）治理机构：新设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名，执行董事为法定代表人；设总经理 1 名，财务总监 1 名，副总经理 3 名，由江西煤业委派。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该对外投资事项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江西煤业新设公司，是为充分发挥企业的煤矿安全生产技术管理优势，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是严格按照现代企业管理制度规范企业经营、促进企业转型和可持续发展的切实需要，有利于促进地企关系融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新设公司尚需按照法定程序办理工商核准登记手续，尚存在不确定性。新公司设立后，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经济环境、市场变化及宏观政策影响等风险。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加强对新公司管理和风险控制，以不断适应业务要

求和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前述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2日